

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〔2026〕13号

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举办强制性产品认证监管业务线上培训班的通知

各市（地）市场监督管理局：

为提升全省市场监管系统强制性产品认证监管业务能力，促进2026年强制性产品认证守底线专项行动取得实效，按照《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度“转作风、提能力、优环境”培训计划的通知》要求，省局决定举办强制性产品认证监管业务线上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培训时间

2026年5月22日（星期五）9时，参训人员提前10分钟进入培训群。

二、参加人员

各市（地）、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管局分管强制性产品认证监管工作的局领导，全体强制性产品认证监管业务条线工作人员，属地强制性认证产品生产企业产品质量负责人员。

三、授课人员

孔迪：东莞市场监管局执法科二级主办，执法骨干师资库成员，总局行政学院特聘讲习教师。

四、培训内容

- （一）强制性产品认证基本常识；
- （二）强制性产品认证生产和流通领域监管方法；
- （三）生产企业如何落实主体责任。

五、培训方式

本次培训采用网络视频培训方式。网络视频参训方式：请在手机端（或电脑端）下载“钉钉”APP(或电脑端软件)，注册后扫描培训班二维码(附件 1)，进入学习群。考虑在线培训的效果,建议手机端下载安装钉钉并登录加入培训群后,在电脑端下载安装“钉钉”,观看培训。

六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各市（地）局要做好本系统培训组织准备工作，确定好参训人员，及时通知企业人员，确保参训人员提前下载“钉钉”软件（手机端或电脑端）并按时参加培训。

（二）参训人员严禁无故缺席，无特殊原因不得中途退出视频课堂。省市场监督管理人才培养发展中心将对培训参会情况进行统计，适时进行通报。若在直播期间确因特殊工作需要，无法保证全程观看直播，请于 5 月 30 日前观看培训群内的“直播回放”。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

省局认证检测监管处 马强，13603601717；

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人才培养发展中心 孙波，13936300933；
吴晨光，13936461624。

附件：强制性产品认证监管业务线上培训二维码



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年5月11日

附件

强制性产品认证监管业务线上培训二维码



